

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文件 农业农村部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

农播〔2025〕40 号

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农业农村部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 关于做好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 和农民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黑龙江农垦、广东农垦及大连、青岛市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

为深入贯彻中央一号文件和农业农村部一号文件精神,全面落实《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有关要求,现就做好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和农民培训工作通知如下。

一、准确把握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新任务新要求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建校 45 周年,做好高素质农民培育和农民培训工作对全国农业

广播电视学校(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以下简称农广校(中心)]守正创新、转型发展至关重要。2025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加强农民技术技能培训,壮大农村各类专业人员和实用人才队伍。”2025 年农业农村部一号文件强调,“加强农广校力量建设”“深入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接续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学用贯通综合试点”。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按照工程化、项目化要求进行调整,启动实施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提升工程、新产业新业态带头人培育工程和文明乡风建设素质素养提升工程,设置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训、渔船船东船长安全生产培训、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字化技能应用能力提升培训、乡土文化能人培训等专题班,编制《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管理工作规程(试行)》,修订《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

各级农广校(中心)作为农民教育培训的主体力量,要认真学习领会中央一号文件和农业农村部一号文件精神,准确把握 2025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新任务新要求,扎实推进高素质农民培育和农民培训相关工作,强化乡村全面振兴人才支撑。

二、扎实推进高素质农民培育和农民培训工作

各级农广校(中心)要深入贯彻落实农业农村部党组“做实做强农广校体系”有关精神和农业农村部韩俊部长“适应乡村新产业新业态、新职业新工种的培训需求,突出实效办好新时代农民教育培训”讲话要求,认真履行教育培训、组织协调和基础服务职能,扎实推进高素质农民培育和农民培训工作。

(一)积极承担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具备条件的农广校(中心)要积极争取常规培育任务和专题班任务,在需求摸底、对象遴选、组织实施、跟踪服务等环节做好示范引领。上年度未承担培育任务的农广校(中心)要主动作为,力争在培育任务上有突破、技术支撑上有担当。合署办公的农广校(中心)要守住教育培训和组织管理两条工作主线,确保培育任务不减、体系链条不断、地位作用稳固。

(二)助力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是持续提升粮食产能、确保粮食安全的重心。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重点支持实施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提升工程,面向粮油产能提升主体、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农机手开展系统培育。承担相关培训任务的农广校(中心)要切实按照分品种组班、分技术授课、分阶段培训的要求,因地制宜推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深度融合。各地农广校(中心)要把大面积提高单产技术技能培训贯穿全年工作,大力推广精量播种、精细整地、水肥一体化等关键技术,全面提高增产技术到位率。

(三)做实学用贯通试点项目。持续推进“学用贯通”综合试点。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学用贯通综合试点重点围绕推动实习实践落地、深化就业创业服务、完善跟踪指导机制等环节抓好落实。开展常态化日常指导,督促试点地区加快项目执行进度,特别是资金使用进度,相关信息及时录入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平台。及时总结试点工作创新做法和成效,提炼可复制的成功培育模式,通

过多渠道宣传推广。

(四)强化技术支撑服务。《通知》强调,鼓励各级农业广播电视学校积极承担项目日常管理相关工作,做好技术支撑。各级农广校(中心)要准确把握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工程化设计、项目化管理新要求,积极配合主管部门开展需求摸底、培育方案制定、组织实施、质量管理和总结评价等工作,做好对其他培育机构的指导服务。

(五)全面提升农民综合素质。在冬季田管、春耕备耕、“三夏”生产、秋收秋管等关键农时,持续深入开展实用技术技能培训。围绕提升乡村文化、乡村治理水平开展相关培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农耕文化、乡村优秀文化等领域知识进农村、进课堂。围绕现有农民教育培训项目及全国农民手机应用技能培训活动,常态化开展农民数字素养提升培训,用好云上智农 App、农民手机应用技能培训平台,扩大培训覆盖面。

三、提升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效

2025 年是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调整的第一年,各级农广校(中心)要坚持需求导向、质量优先、突出实效,不断提升培育的针对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一)摸清培育需求。围绕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三类工程和四个专题班,以县为单元,聚焦当地主导特色产业发展和乡村发展,开展需求摸底和对象遴选,精准确定培育对象,优先选择培训意愿强烈的农民,摸清培育对象对课程、内容、师资需求,实现培育

供给与培育需求相匹配。承担粮油大面积单产提升培训任务的农广校(中心)要会同种植管理部门遴选对象,紧密衔接生产技术技能要求确定培训内容。

(二)规范培育过程。严格按照《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实施培育,按需制定开班计划,按照模块化思路设计培育课程,有效实施课堂教学(线上线下),落实落细实践教学,规范开展现场观摩。扎实推进实践教学场所、师资、教材建设,鼓励因地制宜制订遴选标准,规范管理、高效运行。培育信息及时准确录入全国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明确专人负责教学组织,完善学员、班级、档案管理制度。中央农广校(中心)组织编制了《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效果评价指标体系》(附件)供各地农广校(中心)工作参照。

(三)突出跟踪服务。分类开展服务指导,持续跟进农民学员发展,提供政策信息、技术指导,协助主管部门宣讲政策、推介项目,帮助获得金融信贷、电商服务、法律援助。推荐高素质农民学员参加论坛、展会、技能比拼和农产品交易活动,支持领办创办产业联合体抱团发展。

(四)夯实基础支撑。择优选聘师资,农业创业和农业经理人培训、乡村振兴实践指导师、农民思政课的师资,要优先聘请全国共享师资授课。综合素养课程师资原则上应来自政府及所属事业单位、大中专院校、农业广播电视学校、科研院所等公益性机构。规范农民田间学校管理使用,完善实践教学流程,用好全国共享农民田间学校。优先选用中央农广校(中心)开发的全国农民教育

培训规划教材(目录见农播〔2025〕23号)。利用云上智农 App 开展在线学习,强化过程管理与支持服务,确保线上培训质量。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农广校(中心)要积极争取当地政府和农业农村部门重视支持,用足用好现有政策,积极争取增量政策,切实强化资金项目和人力物力支持。做好体系内部力量调配,强化守位意识,明确分工、压实责任,确保服务支撑尽职到位。强化外部资源整合利用,选好师资、配好教材、用好基地,确保优质培育资源下沉一线。

(二)加强体系联动。切实树立全国一盘棋思想,在争取政策、搭建平台、完善机制上协同发力。加强农民教育培训体系横向合作,探索与高等院校、职业院校合作办学,推进与农业科研院所、农技推广机构联合开展跟踪服务,强化与农业企业资源对接,形成大联合大协作格局。

(三)加强指导督促。定期开展日常调度,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帮助纠偏矫正,遇到重大问题及时向中央农广校(中心)或主管部门报告。摸清未参与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基层农广校(中心)情况,帮助争取支持。受农业农村部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司委托,中央农广校(中心)将开展培育质量跟踪,各地农广校(中心)要配合主管部门做好质量管理。

(四)加强内涵建设。加强高素质农民培育教学内容、规范和标准建设,提升农广校(中心)培训能力。及时总结高素质农民培

育和农民培训工作好的做法和成功经验,提炼总结机制、路径和模式,多渠道开展宣传推广。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报刊等媒体,大力宣传农广校(中心)作用和成效,营造良好氛围。

各省(区、市)农广校(中心)要及时总结承担高素质农民培育任务情况和其他各类农民培训任务情况,并于2025年12月20日前将年度工作总结报送中央农广校(中心)。

联系人:范楷,万蕾

电话:010-59196082 59196081

电子邮箱:ngxpxc@126.com

附件: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效果评价体系



附件

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效果 评价指标体系

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农业农村部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中心
2025 年 5 月

编制说明

《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效果评价指标体系》以《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管理规程(试行)》《高素质农民培育规范》(修订)为依据,聚焦高素质农民培育主要环节、核心任务、关键措施和培育效果的现实反映,按照导向性、主要性、客观性、直观性的原则,立足定性与定量相结合、过程与目标相统一,选取充分反映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效果的主要指标编制而成。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效果评价指标设有4个一级指标、19个二级指标,形成由培育计划、培育实施、跟踪服务、实际效果为主要评价内容的评价指标体系。

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评价指标体系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 培育计划	1-1 需求摸底
	1-2 需求导向
	1-3 开班计划
	1-4 模块化课程体系
2 培育实施	2-1 师资选聘
	2-2 教材选用
	2-3 课堂教学（线下）
	2-4 课堂教学（线上）
	2-5 实践教学
	2-6 交流观摩
	2-7 规范管理
	2-8 学员评价
3 跟踪服务	3-1 跟踪要求
	3-2 组建服务团队
	3-3 完善记录
4 实际效果	4-1 示范带动
	4-2 品牌发展
	4-3 表彰奖励
	4-4 农民欢迎

高素质农民培育质量效果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1 培育计划	1-1 需求摸底	以县为单元开展需求摸底和对象遴选。	摸清本地主导优势产业发展、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对农业从业者和农村居民知识、能力、素质的要求。 摸清县域内有培训意愿农民底数及需求。 分解培育任务及目标要求，分层分类确定培育对象。
	1-2 需求导向	培训班主题契合国家要求、产业需要和农民需求。	培训班主题符合下达培育任务要求。 培训班主题与当地农业农村发展需要一致。 培育对象和课程安排与培训班主题一致。
	1-3 开班计划	按照培训班次，逐一制定培训班开班计划。	开班计划应包括培育主题、课程、学时、培育对象、培育形式、师资、教材、经费支出计划和预期效果等培育全过程内容，明确教学组织、学员管理、档案管理、实践观摩、考核评价等要求。
	1-4 模块化课程体系	按照模块化思路设计培训班课程。	建立模块化课程体系，分为综合素质课、专业技能课、能力拓展课三类。综合素质课时不低于总学时的10%。专业技能课时数应不低于总学时数的70%。能力拓展课时数应不低于总学时数的20%。
2 培育实施	2-1 师资选聘	培育师资具备相应课程的专业条件。	综合素质课程师资来自政府及所属事业单位、大中专院校、科研院所等公益性机构。 聘请农业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管理人员等“土专家”以及实操经验丰富的专业人员、技术能手讲授实践课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2-2 教材选用	选用与培训主题、内容契合，具有正确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的教材。	培育教材包括正式出版物和各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编制的培育手册。 经主管部門审核，选用规范、先进、实用的培育教材。 优先选用农业农村部、教育部规划教材和各级农业农村部门推荐教材。 鼓励文字教材和视频教材配合使用。
	2-3 课堂教学 (线下)	以学员为中心，坚持实用导向。	师资讲授内容与课程主题相符，授课方式易于农民接受，教案内容通俗实用。 鼓励采取案例教学、参与式教学、互动式教学等形式。 “开班第一课”由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委派与培训班主题相符的主管单位人员讲授。
	2-4 课堂教学 (线上)	开设线上学习的班次，强化质量管理和支持服务，确保学习效果。	线上学习可采取网络直播或课件学习的方式。 线上学习平台应具备完善的在线学习、直播授课、课程考核及相关统计、监测和评价功能。 线上学习学时数不超过总学时数的15%。 配备线上学习教辅人员。
	2-5 实践教学	注重对接产业、学以致用，突出技能培养，强化实操训练。	实践教学在与课程内容直接相关的实习实训场所或生产经营一线开展，实践教学场所应具有满足培育主题要求的场地、设施设备、实践师资等条件。 实践教学包括场地实训、顶岗实习、跟岗见习、模拟教学、实践孵化等形式。 实践教学具有明确的目标任务、技术技能要求和完善实践教学流程。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3 跟踪 服务	2-6 交流观摩	注重即学即用，突出成果转化，强化交流互动，不流于形式。	交流观摩应选取与培育主题相符的地点或主体开展。 交流观摩内容与学员发展或岗位需求直接相关。 明确目标要求，配备交流观摩教辅人员。
	2-7 规范管理	培育过程管理规范，建立班级、学员、教学、档案等管理制度。	培训班配有专职班主任，负责培训组织实施和教学管理。 培育档案包括开班计划、培育对象信息、课程及考核结果记录、资金支出票据复印件、结业证书发放情况和其他必要培育信息。培育档案至少保存5年。
	2-8 学员评价	依托全国农民教育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开展农民满意度在线评价。	在线评价率不低于90%。 农民综合满意度不低于90%。
	3-1 跟踪要求	在课堂教学、实践教学和交流观摩全部完成后对学员开展跟踪服务。	跟踪服务形式可包括技术指导、政策推介、发展帮扶、组织交流互助、组织参加与培育主题相关的展会和技能竞赛等。 跟踪服务时长不超过1年，次数不少于2次。 跟踪服务人数不少于培训总人数的30%。
	3-2 组建 服务团队	跟踪服务任务落实到人。	针对不同培训班别组建由班主任、产业技术专家、乡土专家组成的跟踪服务团队。 跟踪服务计划、跟踪服务团队成员名单及跟踪服务情况记录。
	3-3 完善记录	跟踪服务有记录。	记录跟踪服务对象、时间、形式、成效。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标准
4 实际 效果	4-1 示范带动	带动周边农户领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近3年，培育学员带领周边农户20户或50人成立或经营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学员成为示范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示范社领办创办者。
	4-2 品牌发展	带动周边农户打造品牌。	近3年，培育学员带领周边农户创建农产品品牌。培育学员创建的农产品品牌在农产品品牌评选中获得表彰奖励。
	4-3 表彰奖励	典型示范作用明显。	近3年，培育学员获得本级及以上各类表彰奖励。
	4-4 农民欢迎	举办培训班深受农民学员欢迎。	近3年，收到培育学员各种形式的感谢或表扬。